

2020 年度武汉市洪山区大学之城建设服 务办公室部门决算

2021 年 10 月 15 日

目 录

第一部分 武汉市洪山区大学之城建设服务办公室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能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三、部门人员构成

第二部分 武汉市洪山区大学之城建设服务办公室 2020 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表 1)

二、收入决算表(表 2)

三、支出决算表(表 3)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表 4)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表 5)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表 6)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表7)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表8)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表9)

第三部分 武汉市洪山区大学之城建设服务办公室 2020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2020 年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武汉市洪山区大学之城建设服务办公室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能

（1）贯彻执行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国家、省、市的法律、法规及要求，为辖区高校做好服务工作。

（2）贯彻落实区委、区政府关于“全力以赴推进大学之城建设”的工作部署和要求。

（3）做好区委、区政府与辖区高校联系、协调等相关工作，建立日常的信息沟通、协调服务机制。

（4）做好辖区高校的服务工作，了解和掌握辖区高校需要区委、区政府协调解决的问题，积极协调并妥善处理。

（5）做好向辖区高校通报区委、区政府的重大工作决策、重要工作部署及重大事项，听取辖区高校对洪山经济社会发展建设性的意见和建议。

（6）组织协调开展“大学之城”建设等相关工作，促进区校协调发展。

（7）以推动区校产学研、公共服务、基础设施、人才文化“四个一体化”为重点，负责与辖区内高校签订战略合作框架协议的落实工作。

（8）完成区委、区政府交办的其他工作。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从单位构成看，武汉市洪山区大学之城建设服务办公室部门决算由纳入独立核算的单位本级决算和1个下属单位决算组成。

纳入武汉市洪山区大学之城建设服务办公室 2020 年度
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二级预算单位包括：

1. 高校服务中心

三、部门人员构成

武汉市洪山区大学之城建设服务办公室在职实有人数 6 人，其中：行政 3 人，事业 3 人(其中：参照公务员法管理 0 人)。

离退休人员 0 人，其中：离休 0 人，退休 0 人。

第二部分 武汉市洪山区大学之城建设服务办公室 2020 年度部门决算表

2020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表（表1）

部门：武汉市洪山区大学之城建设服务办公室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221.8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175.3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2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3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4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5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6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7	
八、其他收入	8	0.85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	9.3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9	13.32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3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4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	
	16		十六、金融支出	46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7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8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	23.88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1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2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3	0.8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4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5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6	
本年收入合计	27	222.65	本年支出合计	57	222.65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结余分配	58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年末结转和结余	59	
总计	30	222.65	总计	60	222.6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7行= (1+2+3+4+5+6+7+8) 行； 30行= (27+28+29) 行；					
57行= (31+32+……+56) 行； 60行= (57+58+59) 行。					

2020年度收入决算表（表2）

部门：武汉市洪山区大学之城建设服务办公室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 合计	财政拨款 收入	上级补 助收入	事业收 入	经营收 入	附属单 位上缴 收入	其他收 入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类	款	项	合计	222.65	221.80				0.85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75.30	175.30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175.30	175.30					
2010301	行政运行		116.07	116.07					
20103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1.03	21.03					
2010350	事业运行		38.20	38.2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30	9.3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9.30	9.3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9.30	9.3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3.32	13.32					
21004	公共卫生		1.25	1.25					
2100410	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		1.25	1.25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2.07	12.07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6.47	6.47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5.60	5.6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3.87	23.87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3.87	23.87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6.27	16.27					
2210202	提租补贴		3.31	3.31					
2210203	购房补贴		4.29	4.29					
229	其他支出		0.85						0.85
22999	其他支出		0.85						0.85
2299901	其他支出		0.85						0.8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1栏各行 = (2+3+4+5+6+7)栏各行。

2020年度支出决算表（表3）

部门：武汉市洪山区大学之城建设服务办公室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 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 位补助支 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合	计	222.65	200.76	21.88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75.30	154.27	21.03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175.30	154.27	21.03			
2010301		行政运行	116.07	116.07				
20103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1.03		21.03			
2010350		事业运行	38.20	38.2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30	9.3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9.30	9.3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9.30	9.3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3.32	13.32				
21004		公共卫生	1.25	1.25				
2100410		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	1.25	1.25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2.07	12.07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6.47	6.47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5.60	5.6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3.87	23.87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3.87	23.87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6.27	16.27				
2210202		提租补贴	3.31	3.31				
2210203		购房补贴	4.29	4.29				
229		其他支出	0.85		0.85			
22999		其他支出	0.85		0.85			
2299901		其他支出	0.85		0.8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1栏各行 = (2+3+4+5+6) 栏各行。

2020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表4）

部门：武汉市洪山区大学之城建设服务办公室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221.8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175.30	175.3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9.30	9.3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13.32	13.32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23.88	23.88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221.80	本年支出合计	59	221.80	221.8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	31			63				
总计	32	221.80	总计	64	221.80	221.8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入和年末
27行 = (1+2+3) 行；28行 = (29+30+31) 行；32行 = (27+28) 行；
57行 = (33+34+...+58) 行；64行 = (59+60) 行。

2020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表5)

部门: 武汉市洪山区大学之城建设服务办公室		单位: 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合计	221.80	200.76	21.03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75.30	154.27	21.03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175.30	154.27	21.03	
2010301	行政运行	116.07	116.07		
20103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1.03		21.03	
2010350	事业运行	38.20	38.2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30	9.3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9.30	9.3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9.30	9.3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3.32	13.32		
21004	公共卫生	1.25	1.25		
2100410	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	1.25	1.25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2.07	12.07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6.47	6.47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5.60	5.6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3.87	23.87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3.87	23.87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6.27	16.27		
2210202	提租补贴	3.31	3.31		
2210203	购房补贴	4.29	4.29		

注: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1栏各行 = (2+3)栏各行。

2020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表6)

部门: 武汉市洪山区大学之城建设服务办公室			公用经费			单位: 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80.6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0.17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	基本工资	27.51	30201	办公费	2.87	3070	国内债务付息	
3010	津贴补贴	34.63	30202	印刷费	0.02	3070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3010	奖金	66.55	30203	咨询费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100	办公设备购置	
3010	绩效工资		30205	水费		3100	专用设备购置	
3010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9.77	30206	电费		3100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0	职业年金缴费		30207	邮电费	0.41	3101	公务用车购置	
3011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2.07	30208	取暖费		3101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3102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11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39	30211	差旅费	0.14	3102	无形资产购置	
3011	住房公积金	16.27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11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312	对企业补助	
301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2.41	30214	租赁费		3120	费用补贴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15	会议费		3129	其他对企业补贴	
3030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0.10	399	其他支出	
3030	退休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3990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030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030	抚恤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030	生活补助		30225	专用燃料费				
3030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3030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2.57			
3030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2.60			
3030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1.34			
3031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03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04			
303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7.08			
人员经费合计			公用经费合计			20.17		

注: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2020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表7)

部门: 武汉市洪山区大学之城建设服务办公室									单位: 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 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年初预算数, 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1栏= (2+3+6) 栏, 3栏= (4+5) 栏, 7栏= (8+9+12) 栏, 9栏= (10+11) 栏。

本单位2020年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

2020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表8)

部门: 武汉市洪山区大学之城建设服务办公室				单位: 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6栏各行= (1+2+3) 栏各行; 3栏各行= (4+5) 栏各行。									
本单位2020年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									

2020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表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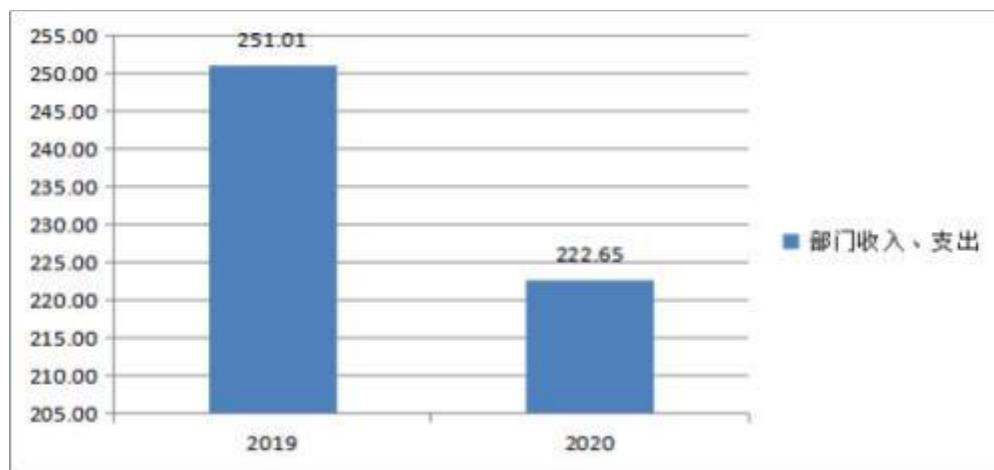
部门: 武汉市洪山区大学之城建设服务办公室			单位: 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合计			
注: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1栏各行= (2+3) 栏各行。						
本单位2020年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第三部分 武汉市洪山区大学之城建设办公室 2020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0 年度收、支总计 222.65 万元。与 2019 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各减少 28.36 万元，下降 11.30%，主要原因是受疫情影响，项目支出减少。

图 1：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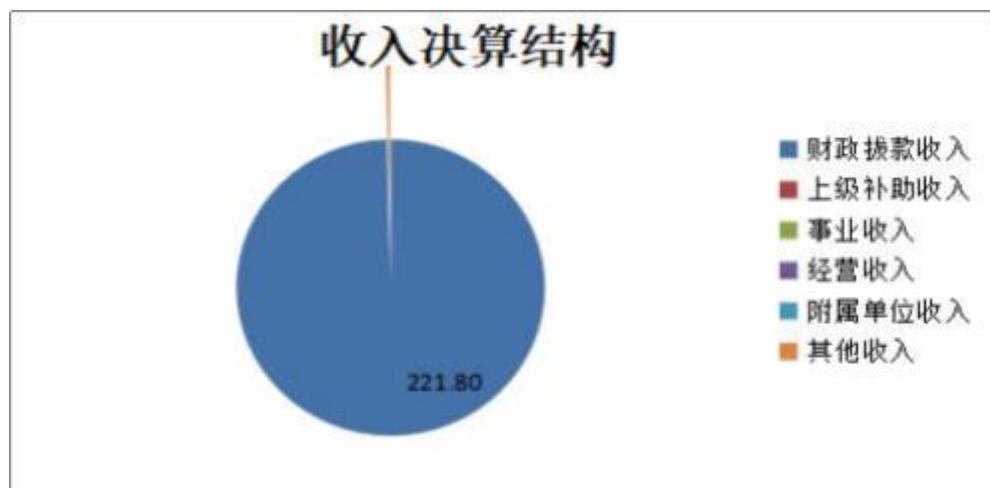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0 年度收入合计 222.65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221.80 万元，占本年收入 99.62%；上级补助收入 0.00 万元，占本年收入 0.00%；事业收入 0.00 万元，占本年收入 0.00%；

经营收入 0.00 万元，占本年收入 0.0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万元，占本年收入 0.00%；其他收入 0.85 万元，占本年收入 0.3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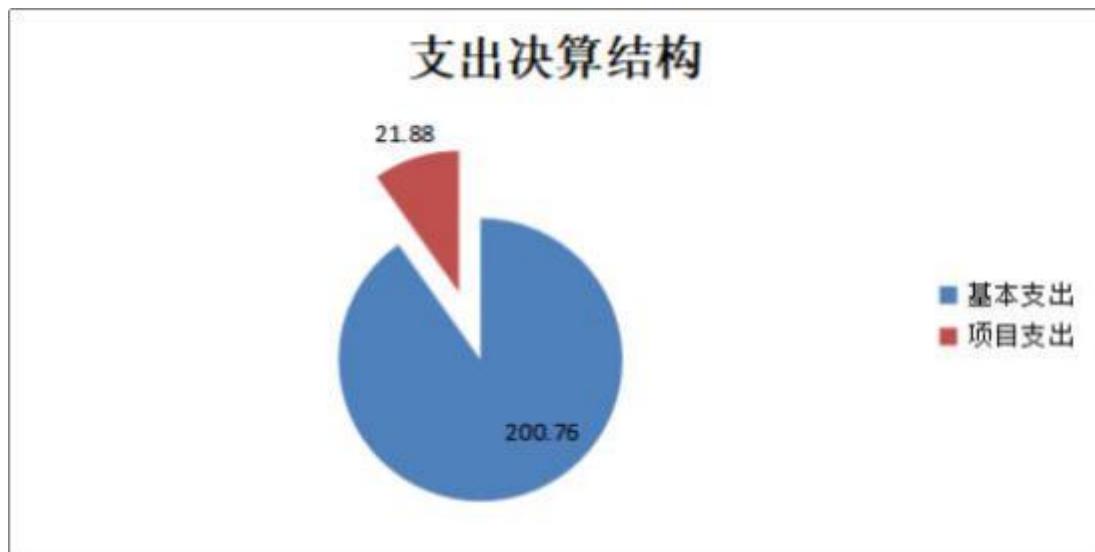
图 2：收入决算结构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0 年度支出合计 222.65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200.76 万元，占本年支出 90.17%；项目支出 21.88 万元，占本年支出 9.83%；上缴上级支出 0.00 万元，占本年支出 0.00%；经营支出 0.00 万元，占本年支出 0.0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万元，占本年支出 0.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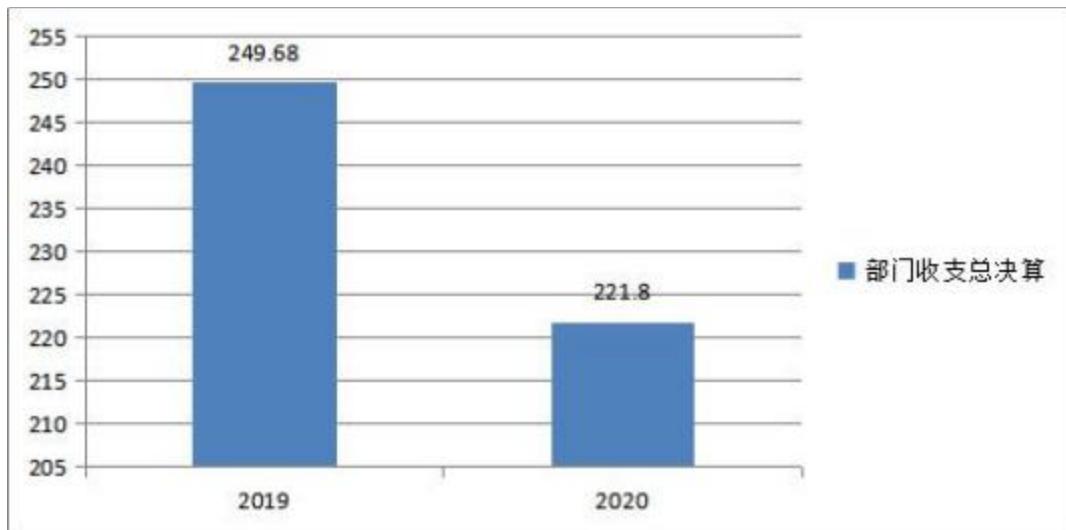
图 3：支出决算结构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0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 221.80 万元。与 2019 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减少 27.88 万元，下降 11.17%。主要原因是受疫情影响，项目减少。

图 4：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0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221.80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99.62 %。与 2019 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减少 27.88 万元，下降 11.17 %。主要原因是受疫情影响，项目支出减少。

(二) 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0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221.80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 175.30 万元，占 79.04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9.30 万元，占 4.19 %；卫生健康(类)

支出 13.32 万元，占 6.01%；住房保障(类)支出 23.88 万元，占 10.77 %。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0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258.56 万元，支出决算为 221.8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85.78%。其中：基本支出 200.76 万元，项目支出 21.03 万元。项目支出主要用于党建（纪检）工作经费 1 万元，主要成效党组织建设，纪检工作；购买服务支出 6.03 万元，主要成效聘请法律顾问及代理记账人员；文明创建工作经费 0.3 万元，主要成效是创建文明城市工作服务；大学之城建设服务 13.4 万元，主要成效是开展校区合作项目，加快推进环高校经济带建设；综合工作经费 0.3 万元，主要成效是发挥协调作用，协助推进辖区高校的社会管理综合治理工作。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年初预算为 205.15 万元，支出决算为 175.3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85.45%，支出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初在职人员调动，经费支出减少。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年初预算为 14.43 万元，支出决算为 9.3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64.45%，支出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在职人员职业年金未实缴。

3. 卫生健康支出(类)。年初预算为 10.65 万元，支出决算为 13.3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25.07%，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在职人员调动影响预算执行。

4. 住房保障支出(类)。年初预算为 28.33 万元，支出决算为 23.8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84.29%，支出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凡是年中有追加预算的或决算数低于年初预算数 95%的应作说明)的主要原因是在职人员调动影响预算执行。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0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200.76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180.60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退职(役)费、抚恤金、

生活补助、救济费、医疗费补助、助学金、奖励金、个人农业生产补贴、代缴社会保险费、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公用经费 20.17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被装购置费、专用燃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国内债务付息、国内债务发行费用、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三公”经费的单位范围。

武汉市洪山区大学之城建设服务办公室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预算安排“三公”经费的单位包括武汉市洪山区大学之城建设服务办公室本级及下属 1 个行政单位、0 个参公事业单位、1 个全额拨款事业单位。

(二)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

2020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年初预算数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0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0%，其中：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 0.0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0%。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为 0.0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0%；其中：

(1) 公务用车购置费 0.0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0%。

(2) 公务用车运行费 0.0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0%。

3. 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 0.0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0%。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

2020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年初结转和结余 0 万元，本年收入 0 万元，本年支出 0 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 0 万元。武汉市洪山区大学之城建设服务办公室没有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

2020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支出 0.00 万元。具体支出情况为：

武汉市洪山区大学之城建设服务办公室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也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0 年度武汉市洪山区大学之城建设服务办公室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20.17 万元，比 2019 年度增加 3.18 万元，增长 18.71%。主要原因是办公经费增加。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0 年度武汉市洪山区大学之城建设服务办公室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2.45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0.0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0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2.45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2.45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2.45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00%。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武汉市洪山区大学之城建设服务办公室共有车辆 0 辆，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价 50 万元(含)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 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部门(单位)组织对 2020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项目 2 个，资金 21.03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从绩效评价情况来看，年初总指标数为 21.03，支出金额占指标数 100%。

(二) 武汉市洪山区大学之城建设服务办公室整体支出自评结果。

我部门(单位)组织对 1 个部门(单位)开展整体支出绩效自评, 资金 221.8 万元, 评价情况来看, 武汉市洪山区大学之城建设服务办公室按照市、区财政对绩效管理工作进行部署, 认真贯彻市、区有关文件精神, 积极推进预算绩效管理工作, 2020 年的各项绩效指标均已完成。2020 年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绩效评价综合得分 94 分, 其中执行情况得分 18 分, 年度绩效指标得分 76 分, 全年调整预算数 242.88 万元, 实际执行数 221.8 万元, 执行率 91.32%。

(三) 项目支出自评结果。

我部门(单位)在 2020 年度部门决算中反映所有项目绩效自评结果(不包括涉密项目), 共涉及 2 个一级项目。

1、机构运转工作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 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7.63 万元, 执行数为 7.63 万元, 完成预算的 100%。主要产出和效益是: 一是与律师事务所签订法律咨询; 设备维修费用及设备维护升级; 订阅党报党刊, 开展党内各项活动活动; 与事务所签订预算绩效目标编制工作合同; 综治工作经费; 二是保证项目资金使用中合法性和绩效的合理性; 购置日常办公设备等为大学之城工作的开展提供物质基础;

提升了党建工作水平，提高了党员政治境界。发现的问题及原因：按计划完成了全年绩效目标，但仍存在不足，主要问题是工作创新意识还不够，与高校协调服务的新办法新举措还不多。下一步改进措施：继续加大学习培训力度，不断提高工作能力与水平，全力以赴抓工作落实；注重运用创新思维、发展思维，不断推动工作落实能力；按照区委区政府的工作安排和部署，依法履行职责，协助区各职能部门协调完成高校的各项服务工作，更好的完成各项工作任务。

2. 大学之城建设服务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13.4 万元，执行数为 13.4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主要产出和效益是：一是聚焦“加快建设高品质大学之城和高质量创新发展核心动力区”总目标，贯彻落实区委、区政府工作部署，凝心聚力谋发展，砥砺奋进抓落实，克难攻坚，务实重行，推动大学之城建设全面、稳步、有序推进。二是保证项目资金使用中合法性和绩效的合理性；以“双赢”为契合点推动环大学创新经济带建设；以“主动”服务精神开展区校合作；以“瓶颈”为切入点深化区校合作，着力解决遗留问题，实施大学校园互联互通工程，实施环大学环境整治工程，实施政务服务进校园工程，实施平安校园建设工程；以“临战”状态协

调高校严抓疫情防控工作。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一是区校合作思想上存在一定的困难。区校双方如何得到各自所需，将是区校融合能否可持续发展的关键。大学希望获得更好的科研教学环境、教师和学生创新创业的机会、留住人才的空间以及经济效益，而我们期待的是形成围绕高校科研的产业链、高质量的科技成果就地转化、校友经济的落地以及可持续的税收，同时还要满足周边居民的民生需求。二是重点项目建设落实上存在难度。很多前期洽谈重点项目因多种客观因素，难以推动。下一步改进措施：全面落实“加快建设高品质大学之城和高质量创新发展核心动力区”的工作要求，以永不懈怠的精神状态和一往无前的奋斗姿态，埋头实干，克难攻坚、拼搏赶超，擦亮洪山大学之城这张靓丽的城市名片。

（2020 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见附件）

（四）绩效自评结果应用情况。

本部门绩效评价结果应用情况如下：2020 年武汉市洪山区大学之城建设服务办公室在区委、区政府的领导下，深入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大和习近平同志湖北重要讲话精神，落实了党的各项方针政策，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

务；深入学习贯彻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治国理政新理念新思想新战略，大力推进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教育实践，为大学之城办工作的开展提供思想指导方针；开展党支部活动，学习党的方针政策，保持党员和党组织的紧密联系；在区委区政府的正确领导下，履行使命、积极进取、奋力拼搏、创新业绩，紧紧围绕区委区政府的工作安排和部署，依法履行职责，协助区各职能部门协调完成高校的各项服务工作，更好的完成各项工作任务。为了各项工作的顺利开展需要从人力物力财力各方面提供基础设施保障。

第四部分 2020 年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一、以高校疫情防控为重点，统筹推动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

（一）协助辖区高校做好留校学生疫情防控、建立集中隔离点、组织方舱医院建设运营等工作。

（二）按照省指挥部有关要求，成立辖区高校开学工作组，设立高校评估验收专班。

（三）做好秋冬季节高校疫情常态化防控工作。积极做好防输入工作。

（四）积极做好防输入工作。

二、以项目建设为抓手，持续推动环大学经济带建设。

2020年3月，市政府印发《武汉市亮点片区建设工作方案》，洪山“大学之城”亮点片区作为7个计划重点建设的片区之一，主要建设学府之路。拟通过在“大学之城”片区范围内开展“三旧”改造，建设科技创新中心，引导高校科研成果在中央创智区内落地、转化，助推洪山区优化产业结构和经济转型发展。

三、加大院士经济、校友经济对接力度。

（一）积极主动对接武汉市确立的十大院士高端产业计划。

（二）力争将校友经济打造成洪山区特色品牌。

四、抓好以全面从严治党、维护稳定为主的综合考评与公共事务。

(一) 高标准抓好全面从严治党工作。

(二) 细致做好综治维稳工作。

序号	重要事项	工作内容及目标	完成情况
1	高校疫情防控，全面落实各项举措	一、协助高校按政府标准建设集中隔离点，统筹做好湖北中医药大学方舱医院、长征方舱医院筹建和运营维护工作； 二、负责洪山区社会福利院监管工作，建立监控系统以及机构物资配送工作； 三、组建心理咨询服务团队。	已完成
2	春季学期开学评估验收	分别对辖区 33 所高校进行了春季学期开学评估验收工作，有效确保了辖区高校开学工作的顺利推进。	已完成
3	推动环大学经济带建设	项目库中湖工大马房山校区片、省汽配职工宿舍片正在开展征收准备工作；理工大孵化楼二期、三期及中建三局综合体、诚功大厦、省妇幼还建楼和实习生大楼等项目均已开工。	已完成

4	对接武汉市 确立的十大 院士高端产 业计划	服务对接武汉大学李建 成院士引领的超算中心； 华中科技大学丁烈云等 院士引领的数字产业，傅 廷栋、张启发院士引领的 “武汉·中国种都”产 业等十大高端产业计划 。	已完成
5	将校友经济 打造成洪山 区特色品牌	协助商务局组织完成“智 汇洪山、聚势未来”—— 武汉理工大学校友资智 回汉活动，来自全国各地 的理工大校友、嘉宾和企 业家 200 余人参加，会议 共签约项目 10 个，协议 总金额超 150 亿元。帮 助、引导成立在汉高校校 友会联盟。	已完成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市级财政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市级财政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市级财政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四)上级补助收入：指从事业单位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五)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六)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七)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补助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该项名词解释中“上述……等收入”请依据部门收入的实际情况进行解释）

(八)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九)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本部门使用的支出功能分类科目(到项级)

1. 一般公共服务(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行政运行(政府办公厅)(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2. 一般公共服务(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政府办公厅)(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顶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3. 一般公共服务(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的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机关事务支出。

4. 一般公共服务(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的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6.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

7.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8.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事业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9.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

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10.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的标准,行政事业单位向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租金补贴。

11.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行政事业单位向符合条件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军队(含武警)向转役复员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用于购买住房的补贴。

(参考《2020年政府收支分类科目》说明逐项解释。)

(十一)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企业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十二)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三)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四)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五)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六)“三公”经费：纳入财政一般公共预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市直部门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十七)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

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八)其他专用名词。

附件1

2020年度大学之城办项目自评表

单位名称:	武汉市洪山区大学之城建设服务办公室		填报日期: 2021年2月	自评得分:		94
项目名称	机构运转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	洪山区大学之城建设服务办公室		项目实施单位	洪山区大学之城建设服务办公室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分)		预算数 (A)	执行数 (B)	执行率 (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7.63	7.63	100.00%	20	
项目绩效总目标 (20分)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得分
	学习党政方针、稳定党员队伍、提高党员觉悟，推党建纪检工作，保障党建和纪检及去大学之城办工作有序高效运行。			一是抓实思想理论武装，强化政治建设。扎实抓好思想理论武装。二是夯实基层党建基础，强化组织管理。切实开展系列教育活动。三是从实从严廉洁自律，强化作风建设。四是履主体责任抓好机关法治建设。		20
项目年度绩效指标 (6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聘用法律顾问人数	1人	1人	5
		数量指标	合同约定工作完成率	100%	100%	5
		数量指标	支部活动开展次数	12次	12次	4
		数量指标	预算内办公设备数量	固定资产配	0	
		数量指标	开展文明创建、综合治理活动次	2次/年	2次	4
		质量指标	文明城市建设宣传计划完成率	100%	100%	4
		质量指标	文明创建、综合治理工作考核合	100%	100%	4
		质量指标	法律顾问考核合格率	100%	100%	4
		质量指标	党建活动达标率	100%	100%	4
时效指标	能否按时保质完成	100%	100%	4		
成本指标	在按时保质的基础上节省开支	90%-95%	90%	4		
.....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文明城市建设宣传政策知晓度	≥ 95%	≥ 93%	4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各项服务工作对单位部门的影响	100%	95%	4	
	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5%	95%	4	
.....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按财政要求压减项目经费，国产化替代由大数据中心统一购买调拨。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做好工作计划，合理规划项目使用资金。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 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 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 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 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 得分=权重*B/A), 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 得分=权重*A/B), 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 再计算得分。 3. 定性指标计分原则: 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 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80-50%(含50%)、50-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 以资金额度为权重, 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4.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 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附件1

2020年度大学之城办项目自评表

单位名称:	武汉市洪山区大学之城建设服务办公室	填报日期:	2021年2月	自评得分:	99	
项目名称	大学之城建设服务费					
主管部门	洪山区大学之城建设服务办公室	项目实施单位	洪山区大学之城建设服务办公室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分)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13.4	13.4	100.00%	20	
项目绩效总目标 (20分)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得分
	统筹协调、推动全区各单位深入贯彻落实《中共洪山区委 洪山区人民政府关于加快推进大学之城建设的实施意见》，加快大学之城建设，整体推动大学之城建设。			一是以“双赢”为契合点推动环大学创新经济带建设。二是以“主动”服务精神开展区校合作。三是以“瓶颈”为切入点深化区校合作，着力解决遗留问题，实施大学校园互联互通工程，实施环大学环境整治工程，实施政务服务进校园工程，实施平安校园建设工程。四是以“临战”状态协调高校严抓疫情防控工作。		20
项目年度绩效 指标 (6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年初目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启动开工建设项目	5项	6项	6
		数量指标	召开项目协作、各专项工作推进	10次	11次	6
		数量指标	走访高校院所	60次	66次	6
		数量指标	推进重点建设项目	90%	90%	6
		数量指标	协调高校活动	50次	68次	6
		数量指标	军民融合人才项目	4亿	150亿	5
		数量指标	高校院所与企业共建校企合作产	5家	10家	5
		质量指标	辖区高校走访率	$\geq 90\%$	100%	5
		质量指标	议提案办理回复率	$\geq 90\%$	100%	5
		时效指标				
	成本指标					
.....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推进大学之城示范区建设	100%	$\geq 95\%$	4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geq 90\%$	$\geq 95.8\%$	5		
.....						
偏差大或目标 未完成原因分析						
改进措施及 结果应用方案						
备注:	<p>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 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 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p> <p>2.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 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 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 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geq X$, 得分 = 权重 * B/A), 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leq X$, 得分 = 权重 * A/B), 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 再计算得分。</p> <p>3. 定性指标计分原则: 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 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80-50%(含50%)、50-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 以资金额度为权重, 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p> <p>4.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 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p>					

附件2

2020年度武汉市洪山区大学之城建设服务办公室整体绩效自评表

填报日期:	2021年2月				总分:	94
单位名称	武汉市洪山区大学之城建设服务办公室					
基本支出总额	204.76		项目支出总额		21.03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分)			预算数 (A)	执行数 (B)	执行率 (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部门整体支出总额	242.88	221.8	91.32%	18	
年度目标1 (40分): 强化责任意识, 继续推进“十五大工程”; 全力推动洪山区大学之城建设集中签约仪式上的26项签约项目进入开工季, 继续引导新洽谈项目逐渐落地, 突抓区校融合, 建设高质量的大学之城。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年初目标值	实际完成值	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启动开工建设项目	5项	6项	4
		数量指标	召开项目协作、各专项工作推进	10次	11次	4
		数量指标	走访高校院所	60次	66次	4
		数量指标	推进重点建设项目	90%	90%	4
		数量指标	协调高校活动	50次	68次	4
		数量指标	军民融合人才项目	4亿	150亿	4
		数量指标	高校院所与企业共建校企合作产	5家	10家	4
		质量指标	辖区高校走访率	≥ 90%	100%	4
		质量指标	议提案办理回复率	≥ 90%	100%	4
年度目标2 (40分)	时效指标					
	成本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推进大学之城示范区建设	≥95%	≥95%	2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95.8%	2	
加强机关思想、组织、作风、制度建设, 加强文明创建工作常态化管理, 组织本部门党支部的相关活动; 深入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习近平同志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加强党中央治国理政新理念、新思想、新战略, 大力推进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教育实践, 着力提升文明单位干部职工的思想道德素质和科学文化素质, 着力增强文明单位的社会责任和示范引领, 促进机关工作作风转变、增强保障能力。开展党支部活动, 学习党的方针政策, 保持党员和党组织的紧密联系; 从法律角度保证洪山区大学之城办工作的顺利开展, 聘用法律顾问为洪山区大学之城办工作的开展提供法律基础保障。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年初目标值	实际完成值	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聘用法律顾问人数	1人	1人	3
		数量指标	合同约定工作完成率	100%	100%	3
		数量指标	支部活动开展次数	12次	12次	3
		数量指标	预算内办公设备数量	固定资产配	0	0
		数量指标	开展文明创建、综合治理活动次	2次 / 年	2次	3
		质量指标	文明城市建设宣传计划完成率	100%	100%	3
		质量指标	文明创建、综合治理工作考核合	100%	100%	3
		质量指标	法律顾问考核合格率	100%	100%	3
		质量指标	党建活动达标率	100%	100%	3
		时效指标	能否按时保质完成	100%	100%	3
		成本指标	在按时保质的基础上节省开支	90%-95%	90%	3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文明城市宣传政策知晓度	≥ 95%	≥ 95%	2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各项服务工作对单位部门的影响	100%	≥ 95%	2	
	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5%	≥95%	2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按财政要求压减项目经费, 国产化替代由大数据中心统一购买调拨。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将做好计划, 更科学安排项目进度和资金使用, 细化资金使用流程, 精准预算, 全局考虑工作部署, 确保顺利完成各项绩效目标。					
备注:	<p>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 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 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p> <p>2.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 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 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 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 得分=权重*B/A), 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 得分=权重*A/B), 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 再计算得分。</p> <p>3. 定性指标计分原则: 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 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80-50%(含50%)、50-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 以资金额度为权重, 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p> <p>4.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 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p>					